

河南中医药大学

硕士研究生招生《档案调取》通知

_____:

兹有贵单位 _____ 同志,今年参加我校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,初试、复试成绩合格;根据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,对拟录取考生必须进行审查,定向生审查后档案退回。现将《档案调取通知》请该生带回,如为往届考生,请您在7月20日前将该同志的个人档案通过机要局邮寄至我校。应届毕业生可由毕业院校整理完毕后于7月底前通过机要局邮寄至我校。但如审查不合格者,我校将把档案退回原单位。

特此通知,请按时寄出。谢谢!

档案接受机要邮寄或交付本人带回,以其他方式寄送的一律不予接收。

邮寄地址:

联系人:

邮编:

电话:

请贵单位给予大力协助,谢谢!

河南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

